

我与一只喜鹊狭路相逢。

她胖得几乎像一只小鹅,羽毛油光发亮,眼睛炯炯有神。请允许我使用“她”而不是“它”,因为当我第一眼看见这只可爱的喜鹊的时候,自己幼时的一张照片没来由地在脑海中浮现出来,照片里的婴儿又肥又白,头发乌黑发亮,眼睛炯炯有神。

当我正在林间的小路上散步,思绪漫无边际,她轻捷地向我滑翔过来,背景是深绿的树林和湛蓝的天空。在离我三四步的时候她落下来,轻盈得就像一根羽毛,然后歪歪头,对目瞪口呆的我漫不经心地上下打量了一下。我惊异于自己竟能从她一对绿豆大的眼睛里看出轻蔑狡黠,然后是那样的淡定。绕着我转了一圈后,她抖抖翅羽,闲适慵懒而带点儿不耐——最后终于失去了兴致,一摇黑色丝绸扇子,扭身消失在了树丛中。

当我回过神来后,简直不能相信居然发生了这种荒谬的事情,岂有此理。但很快我发现,自己居然想和一只已经飞走的鸟儿讲道理,啼笑皆非。

我家从未养过鸟儿,当然也可以说养着,散养。母亲总是将剩米饭放在窗台的花盆里,引来一群群鸟儿啄食。最常见的是喜鹊和麻雀。还有一种不知名的鸟儿,蓝灰色泛珠光的羽毛,尾巴长长,吃饱喝足后,总是立在铁质栏杆上歌一曲后离开。那种忧郁和欢快相糅合的气质,

【笔记】

与一只喜鹊狭路相逢

□王琛懿

总是使我想起古希腊的吟游诗人。麻雀更多的时候匿于窗前的葱茏中,一刻不休地开会,也许是他们的联合国大会,也许只是午后茶话,噉噉喳喳总也说不完。麻雀数量太多就藏不住了,一眼看上去,一个个麻褐色的果子把枝

条也压弯了。母亲给他们添食的时候总是带着温柔而满足的笑意,一如她每天将饭菜端到我和父亲面前。

母亲悄悄告诉我,鸟儿是可以请来的。外祖母刚搬到城市里时,小区里一片寂静,可当她坚持在门前的草地上撒下玉米后,几个月的工夫,鸟儿便开始在外祖母家窃窃私语了。当严冬来临,舅母带着我到冰封的河边去,踏着及膝的积雪,在每一棵有鸟窝的树下放上玉米粒,因为鸟儿们在冬天总是很难觅食。第二天再去看,玉米已经不见了,剩下一团杂乱而纤细的足印,我们就再添上一把玉米,心里涌起一股难以名状的满足,好像举办的宴会得到了热情活泼的客人的赞美一样。

我相信鸟儿的纯净眼睛能分辨善意和恶意。我还很年轻,搞不懂世事艰险,每到一地,村庄或者城市,我总留心那儿的鸟儿。倘若鸟儿



鸣声凄然眼神惶恐,就很有可能人心荒芜。我所去过的,只有三地鸟儿毫不怕人,一是在家,二是普陀山,三是在这里——一所大学校园。在这些地方我可以像鸟儿一样放松,不必恪守“防人之心不可无”的信条。我可怜鸟儿,也可怜人心,只有托庇于宗教和学术,才能有方寸清净处。

丰子恺曾作《护生画集》,在自序中说:“护生者,护心也。去除残忍心,长养慈悲心,然后拿此心来待人处世。——这是护心的主要目的。”我学到的第一句诗就是“处处闻啼鸟”,但是真正能享受到这句诗之意境者,如今是越来越少了。

我与一只鸟儿狭路相逢,一败涂地,可是心中只有欣喜。

周围是深绿的树林和湛蓝而晴朗的天,阳光温暖而无风,松针和泥土的气味温柔弥散,林中遥遥有鸟儿啼鸣,好像安徒生或王尔德做的一个梦。白石铺就的小路上只有我一个人,怅然若失,好像经历了一场擦肩而过的艳遇,尽管那是个并不美丽并且极为无理的胖姑娘。

扫描二维码
关注壹点文学



扫描二维码,可以查看青未了文学网、青未了文学“壹点号”的投稿方式,查看优秀专栏作者的往期作品,还可以参与作品评论和写作交流。

【诗歌】

走常山大道,想起莫言

□时培建

在诸城境内走动,要有敬仰之心。一座山

一条路都可能来头不小。远看森林里的一道缝隙

没有白云和众仙,只有不足半米的宽,足以收留下宽十米的春色

或者一万人的孤独,是伸向大山深处的孤独

只有孤独,才能迎合深沉的我,一个不起眼的良民

这个季节,黑褐色的山体开满不安分的心,那也是

风景的一部分,此刻还有一个人,袒胸露乳,把酒问天

醉意朦胧之时,他会跟我畅聊私事,如山下

有一块田,种满了高粱,炕上有一本书,叫作《酒国》

【速写】

错过季节,收获别样风景

□李杰

我家的院子里辟有一小块菜园,种上时令蔬菜,一年四季收获不断。韭菜割了一茬又一茬,豆角种了一年又一年。收获虽不多,图的是吃个新鲜现成,有机无毒,阴天下雨的还不用往街上跑。再说了,种点菜还可陶冶情操,活动筋骨,充满趣味。

去年夏天,小菜园尚有卧牛大小的空地,妻子说人勤地不懒,就到外边买来萝卜种子撒上,还说秋里保你吃上脆生生的水晶大萝卜。

一段时间之后,萝卜苗律动萌发,渲染着旺盛的生命活力。又过些时日,萝卜叶渐渐长大,水汪汪一片碧绿。我暗暗高兴,浇水施肥,除草逮虫,小心地侍弄着,忙碌而充实,同时多了几分期待和希冀。

到了萝卜上市的时节,不知为何,我家小菜园的萝卜才长到拇指粗细。真是奇了怪啦!一样的土地,一样的种子,差别咋就这么大呢?心中纳闷,向一位种庄稼的汉子打听,才知道事情的缘由。原来农谚有“头伏萝卜,二伏白菜”之说,不事稼穡的我们哪里知道农事啊,结果延误了播种的季节,错过了萝卜的黄金播种时间。小菜园,大学问。

一天,不经意间发现,萝卜花开始绽放了,一朵、二朵、三朵……如一只只小粉蝶,在茎上展翅欲飞。淡紫色的花朵素香清雅,朴实无华,摇曳在红尘中,摇曳在春风里。再普通不过的萝卜,没想到竟然也能开出这么美丽的花朵。

曾经见过许多花儿,有名贵的牡丹、瑞兰;也有平常的菊花、月季。然而萝卜花对于我却是第一次见到,那份激动的心情不言而喻。我端详着她的容颜,嗅着她的馨香,陶醉于她的一颦一笑。

阳光在墨绿的叶上闪烁、跳跃。蝴蝶飞来了,蜜蜂飞来了,与花儿如约而至。这些小精灵是春天的使者,花的情人。小院一下生动了许多。

错过,也许不是个遗憾,让人有意外收获——收获新的知识,以及别样的风景和心情。

【小小说】

父亲还有一个女人

□泉琴

农村里有句老话,“七十三,八十四,阎王不叫自己去”,这话应在了我的母亲头上了。

哥哥打来电话,说母亲病重。我急着买了机票,当天半夜就回了家。推开熟悉的娘家大门,没有一点动静。再去父母住的正房,我傻了眼,母亲安静地躺在客厅单人床上,床头椅子上摆放着一帧肃穆的遗照。哥哥们从内房缓步而出,都不说话。我愣了片刻之后,才趴到母亲的一侧大哭起来。大哥过来劝我,说哭也没用了,喝农药死的,抢救无效。

我大吃一惊,不是说病重吗?母亲怎么会喝农药?父亲踱步过来说,是你哥哥怕你路上着急才说病重,其实打电话时,人就没了,是你母亲自己想不开,近來我也没和她吵架。父亲说完就哭出声来,看样子也非常伤心。父母吵架是家常便饭,可是年轻时拉扯孩子,那么困难,都过来了,孩子们如今都成家立业了,怎么倒想不开了?

人死不能复生,在哥哥们的主持下,母亲体面地葬了。

回到家,我仍然心存疑惑,母亲为什么会想不开?会不会和那个女人有关?

我的父亲还有一个女人。父亲和那个女人离婚后,娶了母亲。当初媒人说媒,没有告诉母亲实情。其实,父亲的那个女人离婚后

和父亲晚年团圆在一起。母亲因此气得生了一场大病。

难道是她们合谋害死了母亲?我越想越气,找了个机会又赶回了家。

父亲果然和一个老女人在院子里种菜。父亲看见我有点气馁,小声介绍说,这是你大姐的妈妈。我抑制不住气愤,回敬父亲,我从来没有大姐,哪来的大姐妈妈?那个老女人一看势态不对,赶紧过来打圆场,说和这孩子不熟悉,不认我也没关系,我马上收拾东西离开这个家,别让孩子们不开心。

我巴不得女人赶紧离开,就告诉父亲,你找老伴可以找个年轻一点的照顾你,找个老女人回来有啥用?父亲嘴巴一张一翕,说不出话来。

那女人果然收拾了行李,离开了。父亲送到大门口,恋恋不舍地拉住女人的手,半天才含泪而别。

女人走了,我留下一沓钱给父亲,让父亲好好保养身体。没事了去给母亲上上坟,只要父亲不再让那个女人进门,母亲的死因,就不再追究了。

父亲一听我的话里有话,就急了,你母亲喝农药死的,当时我回家看见她躺在地上,送去镇里医院抢救,还有什么死因?不信你去医院问问医生。

父亲的话提醒了我,我的一个女同学就在镇医院

上班。

为了消除疑虑,我来到镇医院。女同学一见我就说,你母亲得了癌症的事还瞒着你吧?我一惊,母亲得了癌症我居然不知道!

听我说母亲已自杀,女同学叹了口气说,你母亲查出癌症后,好几次看见你父亲陪你母亲来检查身体,每次都嘱咐我不要说出去,也几次说起想早日摆脱病痛,没想到这次真的走了……原来母亲怕拖累孩子一直瞒着我们,最后忍受不了病痛的折磨才自杀的。

回到家,看见老父亲的鬓发又白了不少,我不禁埋怨自己,怎么不问青红皂白,就误会父亲呢?我愧疚地说,爸,你把大姐的妈妈接回来,在一起过日子吧。

老父亲颤颤巍巍地告诉我,那个大姐不是你亲姐,当年你大姐的妈妈嫁给我时,在送亲的路上被高粱地里的劫匪侮辱了。嫁过来,一直不肯和我同房,后来确认自己有了身孕,求我保护她,才把孩子生下来,然后带孩子走了。这些年,她自己拉扯你大姐,你大姐好像遗传了那土匪的基因,从小不务正业,四十多岁了,还没嫁人呢,你这个大姐的妈妈天天惴惴不安从没事过福……

我听得心都碎了。我说,爸,你快去接她来吧,趁着你们还壮实,让她享受一下夕阳红!

还带走了一个孩子。

母亲当时以为父亲离婚后就和前妻没了牵扯,可是几年前,当年那个襁褓里的婴儿,父亲的大女儿回来认亲了。这个大女儿飞扬跋扈,在村里扬言,要带父亲去城里享福,说自己的母亲至今未嫁,她是原配,应该